

浙江派尼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派尼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18年3月1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分别于2018年2月9日和2018年3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12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并于2018年3月12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编号为180289的《受理通知书》。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派尼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1082号），公司股票自2018年3月29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出席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8名，持有表决权的股份30,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会议以出席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0.00%同意的结果审议通过上述股票终止挂牌的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反对和弃权的情形，无异议股东。

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退出登记手续。退出登记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派尼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

终止挂牌后，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王喜红

联系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神丽路727号

联系电话：0579-82793559

邮箱：wxh@chinapioneer.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派尼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28日